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5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1 年 11 月 4 日）登记在册的前 10 大股东和前 10 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予以披露，具体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4,950,971	41.16
2	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80,311,496	8.39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7,954,722	4.56
4	南存辉	74,228,331	3.45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4,464,328	1.60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行业严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26,090	1.26
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24,109,092	1.12
8	朱信敏	17,866,179	0.83
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17,003,276	0.79
10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3,975,376	0.65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4,950,971	41.16
2	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80,311,496	8.39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7,954,722	4.56
4	南存辉	74,228,331	3.45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4,464,328	1.60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行业严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26,090	1.26
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24,109,092	1.12
8	朱信敏	17,866,179	0.83
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17,003,276	0.79
10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3,975,376	0.65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2日